

总目 82 – 屋宇署

管制人员：屋宇署署长会交代本总目下的开支。

二零一九至二零年度预算.....	16.563 亿元
二零一九至二零年度的编制上限(按薪级中点估计的年薪值)相等于由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预算设有的 1 924 个非首长级职位，增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的 1 996 个，增幅为 72 个。	10.641 亿元
此外，预算于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设有 32 个首长级职位。	

管制人员报告

纲领

楼宇及建筑工程

这纲领纳入政策范围 22：屋宇、地政、规划、文物保育、绿化及园境(发展局局长)及政策范围 31：房屋(运输及房屋局局长)。

详情

	2017–18 (实际)	2018–19 (原来预算)	2018–19 (修订)	2019–20 (预算)
财政拨款(百万元)	1,394.1	1,570.6	1,572.5 (+0.1%)	1,656.3 (+5.3%)
(或较 2018–19 原来预算增加 5.5%)				

宗旨

2 宗旨是推广楼宇安全；为私人楼宇厘定及施行安全、卫生及环境方面的标准；以及改善建筑发展项目的质素。

简介

3 本着这个宗旨，屋宇署通过执行《建筑物条例》(第 123 章)的规定，为现存及新建私人楼宇的业主及用户提供服务。

4 对于现存楼宇，屋宇署的工作包括：减少僭建物(包括招牌)造成的危险和滋扰；推广妥善及适时维修和保养楼宇、排水渠及斜坡；审核及批准改动及加建工程；处理小型工程呈交资料；改善楼宇消防安全建造措施；以及就处所是否适合获发牌照提供意见。

5 对于新建楼宇，屋宇署负责审核及批准建筑图则、就建筑工程及地盘安全进行审查，以及在新楼宇落成后发出占用许可证。

6 二零一八年，屋宇署继续对僭建物采取执法行动，并规定业主修葺破旧的楼宇。此外，屋宇署：

现存楼宇

- 继续进行大规模行动，在 80 幢楼宇全面清拆天台、平台、天井／庭院、巷里的僭建物；
- 继续进行大规模行动，巡查在 100 幢目标楼宇(包括 80 幢住用／综合用途楼宇和 20 幢工业楼宇)内的分间单位，并纠正与分间单位相关的建筑工程的违规之处；
- 继续进行大规模行动，清拆目标街道的大型违例招牌，并实施招牌检核计划；
- 完成勘察约 4 000 幢新界豁免管制屋宇，辨识违例情况严重和对楼宇安全具较高潜在风险的僭建物(首轮取缔目标)，以采取优先执法行动；
- 完成顾问研究，检视可查证楼宇渗水源头的最新技术方法；
- 继续检讨《建筑物(小型工程)规例》(第 123N 章)，拟订新增和经改进的小型工程项目，以及增订明建筑工程项目，以方便楼宇业主进行新的及／或保养现有的小规模小型工程；
- 继续进行公众教育及宣传活动，向持份者传递楼宇安全信息，培养楼宇安全文化；以及
- 与市区重建局合作推行楼宇更新大行动 2.0(2.0 行动)，协助失修旧楼业主遵从强制验楼计划的规定，以保障公众安全。

新建楼宇

- 继续进行顾问研究，以制订《建筑物抗震设计标准作业守则》，从而为新建楼宇订立法定抗震设计规定；
- 继续为推行私人建筑发展项目用料的产品认证制度，进行咨询持份者的工作；

总目 82 – 屋宇署

- 继续检讨各建筑物规例、标准及作业守则，使楼宇设计及建造标准更切合时代需要；以及
 - 继续进行顾问研究，检讨现时只要求发展项目注册绿色建筑环境评估(绿建环评)认证登记，作为就适意设施申请总楼面面积宽免的先决条件的安排，以期进一步在私人市场推动绿色建筑。
- 7 有关楼宇及建筑工程的衡量服务表现准则主要有：

目标

	目标	2017 (实际)	2018 (实际)	2019 (计划)
24 小时紧急服务				
在办公时间内处理紧急事故(%)：				
市区个案在 1.5 小时内处理	100	100	100	100
新界新市镇个案在 2 小时内 处理	100	100	100	100
新界其他地区个案在 3 小时内 处理	100	100	100	100
在办公时间以外处理紧急事故(%)：				
市区及新界新市镇个案在 2 小时内处理	100	97.5	94.9	100
新界其他地区个案在 3 小时内 处理	100	100	100	100
关于正在建造的僭建物的 举报个案的非紧急服务				
在 48 小时内处理举报(%).....	99.0‡	99.9	99.4	99.0
现存楼宇				
为根据 2.0 行动以代办工程进行 检验和修葺而选定的目标				
楼宇 a.....	250	—	70	250
为进行强制验楼计划的订明检验 并在有需要时进行订明修葺而 选定的目标楼宇				
400	436	427	400	
为进行强制验窗计划的窗户订明 检验并在有需要时进行窗户 订明修葺而选定的目标楼宇				
400	464	435	400	
为辨识违例情况严重和对楼宇 安全具较高潜在风险的僭建物 以采取优先执法行动而选定进行 勘察的新界豁免管制屋宇				
4 000	4 204	4 175	4 000	
为拆除搭建于楼宇天台、平台、 天井／庭院、巷里的僭建物 而选定的目标楼宇				
80	80	80	80	
为纠正与分间单位(包括在工业 楼宇内作住用用途者)相关的 工程的违规之处而选定的目标 楼宇				
100	100	100	100	
为改善消防安全措施而巡查的订明 商业处所				
50	50	50	50	
为改善消防安全措施而巡查的指明 商业建筑物				
20	20	20	20	
为改善消防安全措施而巡查的综合 用途建筑物				
400	416	406	400	

总目 82 – 屋宇署

	目标	2017 (实际)	2018 (实际)	2019 (计划)
在申请审查小组制度下，在 12 个工作天内就食肆及公众娱乐场所的牌照申请提供意见(%)	98.0 [▲]	98.5	99.1	98.0
在 3 个工作天内备妥电子形式的现存楼宇及小型工程记录供市民于楼宇资讯中心查阅(%)	100	98.8	99.3	100
新建楼宇				
审批建筑图则				
在 60 日内审批新呈交的图则(%)	90.0	92.2	94.5	90.0
在 30 日内审批再次呈交的图则(%)	90.0	91.9	94.6	90.0
在 28 日内审批展开工程同意书申请(%)	90.0	92.1	94.9	90.0
在 14 日内审批占用许可证申请(%)	100	100	100	100
‡ 由二零一九年起，目标由 100% 修订为 99%。				
α 二零一八年七月推行 2.0 行动后由二零一八年采用的新目标。				
^ 由二零一九年起，目标由 100% 修订为 98%。				
指标				
	2017 (实际)	2018 (实际)	2019 (预算)	
24 小时紧急服务				
经处理的紧急事故报告	958	1 323	1 200	
关于正在建造的僭建物举报个案的非紧急服务				
经处理的举报个案	3 322	3 399	3 200	
现存楼宇				
僭建物				
经处理的市民举报个案	30 635	30 394	31 000	
发出的清拆令	13 182	12 819	12 000	
就没有遵从清拆令提出的检控	3 369	3 360	3 300	
拆除的违例构筑物及纠正的违规之处	27 683	27 534	28 000	
失修／危险楼宇				
经处理的市民举报个案	13 895	14 750	14 000	
发出的修葺令／勘测令	1 324	931 ^Φ	900	
已修葺／纠正的楼宇	805	1 125 ^γ	1 000	
强制验楼				
发出的通知	12 384	10 943 [¶]	7 000[¶]	
已履行／撤销的通知	7 975	12 519 [@]	11 000	
强制验窗				
发出的通知	30 223	20 181 [¶]	24 000	
已履行／撤销的通知	56 231	35 859 ^Ω	35 000	
新界豁免管制屋宇				
就新界豁免管制屋宇的僭建物发出的清拆令	572	573	500	

总目 82 – 屋宇署

	2017 (实际)	2018 (实际)	2019 (预算)
分间单位			
已巡查的分间单位	2 230	1 798§	1 600
分间工程违规之处经纠正的分间单位	253	249	240
危险斜坡			
发出的修葺令	40	42	40
已修葺的危险斜坡	91	95	95
订明商业处所			
发出的消防安全指示	78	120β	120
已履行／撤销的消防安全指示	120	130	130
指明商业建筑物			
发出的改善消防安全指示	96	188β	150
已履行／撤销的改善消防安全指示	265	470β	470
综合用途建筑物			
发出的消防安全指示	3 490	4 337β	3 500
已履行／撤销的消防安全指示	1 609	1 912β	1 800
经处理的牌照／注册申请(食肆、公众娱乐场所、补习学校等)	12 714	13 100	12 500
小型工程监管制度			
收到的小型工程呈交资料	126 504	125 211	120 000
经挑选进行审查的小型工程呈交资料	7 260	7 093	7 000
招牌监管制度			
发出的违例招牌清拆令	1 019	999	900
已拆除／经检核的违例招牌	1 357	1 489	1 300
已拆除／修葺的危险／弃置招牌	1 339	1 286#	1 200
经处理的违例、危险或弃置招牌市民举报个案	2 310	2 965	2 500
改善楼宇安全综合贷款计划			
经处理的贷款申请	725	514ψ	800ψ
获批准的贷款申请	578	460ψ	600ψ
已承担的贷款总额(百万元)	41.3	38.0	43.0
新建楼宇			
获批准的新建楼宇计划	239	229	230
经审批的图则	19 637	19 741	20 000
获批准计划的新建楼宇的总楼面面积 (以 1 000 平方米计)	4 487	3 927	4 200
所进行的地盘视察	11 652	11 296	11 500
经视察的地盘	1 344	1 364	1 300
签发的占用许可证	204	236	240

- Φ 二零一八年发出的命令数目减少，是由于二零一七年特别联合行动期间对全港迷你仓的违规之处发出的命令数目一次过增加。
- γ 二零一八年的数目增加，是由于加强执法行动。
- ¶ 发出的通知数目减少，是由于调整工作优次后，侧重于促请业主遵从获送达的通知。已调配更多资源，对不遵从通知的个案加强执法行动(包括代业主进行所需的检验及修葺工程)、加强支援业主以协助遵从通知，以及加强规管服务提供者。
- @ 二零一八年已履行／撤销的通知数目增加，是由于调整工作优次后，侧重于促请业主遵从获送达的通知。已调配更多资源，对不遵从通知的个案加强执法行动、加强支援业主以协助遵从通知，以及加强规管服务提供者。

总目 82 – 屋宇署

- Ω 已履行／撤销的通知数目减少，是由于自二零一六年起处理积压个案后，未遵从的通知总数大幅减少。
- § 数目减少是由于举报个案及在目标楼宇进行大规模行动时识别的分间单位数目减少。
- β 数目增加是由于调回较早前用作针对影响迷你仓消防安全的违规之处的特别行动的资源。
- # 数目减少是由于危险／弃置招牌的数目减少，以及重新调配资源，以加强针对复杂个案的执法行动。
- ψ 二零一八年经处理／获批准的个案减少，是由于部分准申请人推迟进行楼宇安全改善工程，以便参与在二零一八年七月至十月接受申请的 2.0 行动。随着 2.0 行动的申请结果于二零一八年年底公布和工程于二零一九年陆续展开，二零一九年申请的数目预计会增加，原因是楼宇业主除获取 2.0 行动的支援外，还须透过贷款计划取得额外支援。

二零一九至二零年度需要特别留意的事项

- 8 二零一九至二零年度内，屋宇署会在各个工作范畴推行措施，尤其会：
 - 继续进行大规模行动，在目标楼宇全面清拆天台、平台、天井／庭院、巷里的僭建物；
 - 继续进行大规模行动，巡查目标楼宇内的分间单位，并纠正与分间单位相关的建筑工程的违规之处；
 - 继续进行大规模行动，清拆目标街道的大型违例招牌，并实施招牌检核计划；
 - 继续进行大规模行动，清拆新界豁免管制屋宇中违例情况严重和对楼宇安全具较高潜在风险的僭建物；
 - 与市区重建局合作，继续推行 2.0 行动，协助失修旧楼的业主遵从强制验楼计划的规定，以保障公众安全；
 - 继续进行宣传及公众教育活动，向楼宇业主、用户、建筑专业人士、承建商、工人、物业管理人员、学生和公众传递楼宇安全信息，以及培养楼宇安全文化；
 - 继续检讨各建筑物规例、标准及作业守则，使楼宇设计及建造标准更切合时代需要；
 - 继续进行顾问研究，以制订《建筑物抗震设计标准作业守则》，从而为新建楼宇订立法定抗震设计规定；
 - 继续为推行私人建筑发展项目用料的产品认证制度咨询持份者；以及
 - 完成顾问研究，检讨现时只要求发展项目注册绿建环评认证登记，作为就适意设施申请总楼面面积宽免的先决条件的安排，以期进一步在私人市场推动绿色建筑。

总目 82 – 屋宇署

财政拨款分析

	2017–18 (实际) (百万元)	2018–19 (原来预算) (百万元)	2018–19 (修订) (百万元)	2019–20 (预算) (百万元)
--	--------------------------	----------------------------	--------------------------	--------------------------

纲领

楼宇及建筑工程.....	1,394.1	1,570.6	1,572.5	1,656.3
--------------	---------	---------	---------	---------

(+0.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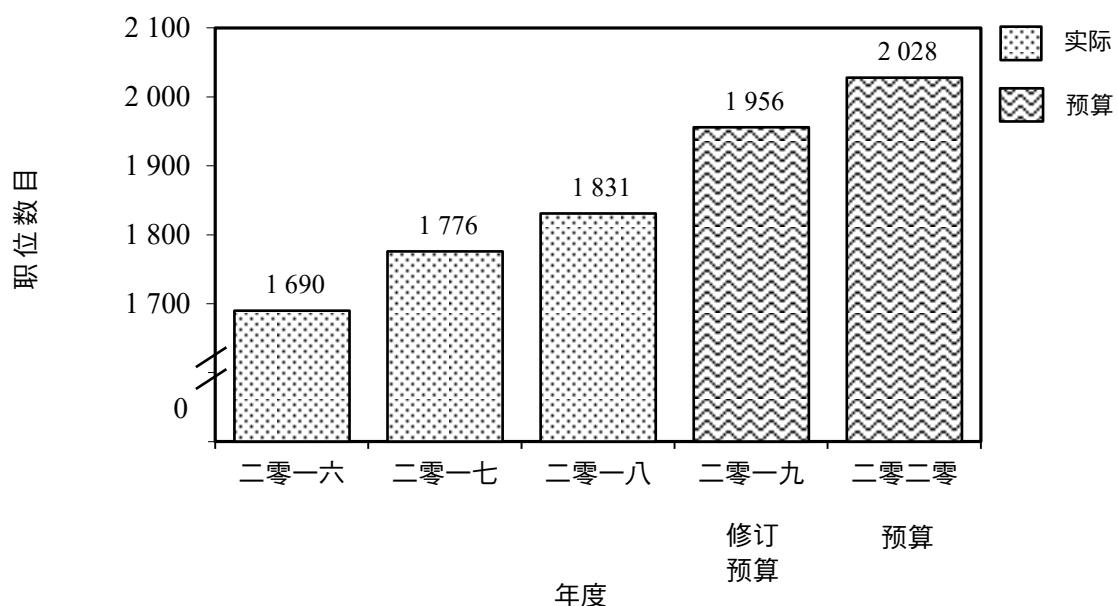
(+5.3%)

(或较 2018–19 原来
预算增加 5.5%)

财政拨款及人手编制分析

二零一九至二零年度的拨款较二零一八至一九年度的修订预算增加 8,380 万元(5.3%)，主要由于增加拨款，以应付审批新建筑图则的工作量、采取更多执法行动以加强楼宇安全，以及净开设 72 个职位；该等职位主要用作继续实施有助加强楼宇安全的措施。

编制的变动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



总目 82 – 屋宇署

分目 (编号)		2017-18	2018-19	2018-19	2019-20
		实际开支	核准预算	修订预算	预算
		\$'000	\$'000	\$'000	\$'000
经营账目					
经常开支					
000	运作开支	1,362,507	1,525,309	1,539,246	1,622,678
227	支付土地注册处／公司注册处 营运基金的服务费	31,555	45,000	32,878	31,500
	经常开支总额	1,394,062	1,570,309	1,572,124	1,654,178
	经营账目总额	1,394,062	1,570,309	1,572,124	1,654,178
非经营账目					
机器、设备及工程					
661	小型机器、车辆及设备 (整体拨款)	—	333	333	2,085
	机器、设备及工程开支 总额	—	333	333	2,085
	非经营账目总额	—	333	333	2,085
	开支总额	1,394,062	1,570,642	1,572,457	1,656,263

总目 82 – 屋宇署

按分目列出的开支详情

二零一九至二零年度屋宇署所需的薪金及开支预算为 1,656,263,000 元，较二零一八至一九年度的修订预算增加 83,806,000 元，而较二零一七至一八年度的实际开支增加 262,201,000 元。

经营账目

经常开支

2 在分目 000 运作开支项下的拨款 1,622,678,000 元，用以支付屋宇署的薪金、津贴及其他运作开支。

3 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屋宇署的人手编制有 1 956 个职位，包括 1 个编外职位。预期在二零一九至二零年度会净增加 72 个职位。在某些限制下，管制人员可按获授权力，在二零一九至二零年度开设或删减非首长级职位，但所有该类职位的接薪级中点估计的年薪值不能超过 1,064,079,000 元。

4 在分目 000 运作开支项下的财政拨款分析如下：

	2017–18 (实际) (\$'000)	2018–19 (原来预算) (\$'000)	2018–19 (修订预算) (\$'000)	2019–20 (预算) (\$'000)
个人薪酬				
— 薪金	1,045,504	1,129,826	1,139,543	1,230,475
— 津贴	9,789	11,875	14,465	10,493
— 工作相关津贴	70	93	85	100
与员工有关连的开支				
— 强制性公积金供款	4,525	5,945	4,603	5,810
— 公务员公积金供款	71,588	86,696	87,771	105,856
部门开支				
— 雇用服务及专业费用	99,823	119,041	101,803	122,020
— 合约维修工作	1,431	1,533	1,392	1,390
— 一般部门开支	129,777	170,300	189,584	146,534
	<hr/>	<hr/>	<hr/>	<hr/>
	1,362,507	1,525,309	1,539,246	1,622,678
	<hr/>	<hr/>	<hr/>	<hr/>

5 在分目 227 支付土地注册处／公司注册处营运基金的服务费项下的拨款 31,500,000 元，用以向土地注册处及公司注册处支付费用，以获提供有关业权的资料和安排命令／通知／指示注册。

非经营账目

机器、设备及工程

6 在分目 661 小型机器、车辆及设备(整体拨款)项下的拨款 2,085,000 元，较二零一八至一九年度的修订预算增加 1,752,000 元(526.1%)，是由于购买专用车辆的需求增加。